

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闽侯县人民政府

榕高新区征启公告〔2022〕1号

福州高新区管委会 闽侯县人民政府 土地征收启动公告

为实施闽侯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and 城乡规划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现发布福耀科技大学（暂名）项目征收土地启动公告：

一、征收土地的范围、目的

1. 拟征地面积：671120.10 平方米（约 1006.68 亩）
2. 征地范围：东至湾边互通、

西至水西林历史文化街区、
南至智慧大道、
北至后山路。

具体位置详见规划选址红线图。

3. 涉及的村集体经济组织（具体以土地现状调查结果为准）南屿镇流洲村、元峰村、柳浪村、南旗社区。

4. 征地目的：本次征收集体土地用于福耀科技大学（暂名）项目，为政府组织实施的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建设需要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四十五条规定。

二、其他事项

拟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后至2022年4月10日由南屿镇人民政府组织有关部门对该项目地块进行土地现状调查，勘测定界和清点确认，涉及的有关单位和个人应予以积极支持配合。本公告公示期为十个工作日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地范围内抢建、抢种，违反规定抢建抢种的地上附着物及农作物青苗不予办理补偿登记。

本公告在征收土地涉及的乡镇和村集体经济组织所在地予以张贴，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及时将本公告内容通知被征地的单位和个人。

由南屿镇人民政府组织签订协议等征地前期工作。

特此公告

附：规划选址红线图

福州高新区管委会



闽侯县人民政府

2022年1月29日



